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经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港环保”或“公司”）第四届董事第二十六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摘牌且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摘牌申请，并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收到受理通知书。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深港环保，证券代码：836054）自 2019 年 3 月 26 日（星期二）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

由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已经受理深港环保主动申请终止挂牌文件，深港环保决定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暂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如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仍未取得全国股转系统出具的同意深港环保股票终止挂牌的函，公司股票将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综上，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